

■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實守情形及差異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經103/05/08董事會通過，並分別於104/05/07、105/11/08、108/11/01、110/05/11、111/02/25及112/02/24配合主管機關修改部分條文而進行修訂，最新內容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企業網站之「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重要規章」專區備供查詢。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除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每年依規定召開股東大會作為定期與股東溝通之管道外；為建立與投資人間良好且即時之交流機制，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公共事務室、投資人關係及股務聯絡窗口，負責處理股東之建議與疑義等相關事務，如遇有糾紛及可能之訴訟情事，並會徵詢法務單位以進行適當之因應與處置措施。	無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除設有股務聯絡窗口，並已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相關事務，依據股務代理機構股東名冊資訊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1.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人交易管理、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等項皆訂有辦法加以控管，另依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有「對子公司之監理辦法」，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 2.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並經董事會通過，對關係企業間之進銷貨交易、取得處分資產、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事項加以規範。	無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除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十五條，明訂本公司人員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為增進全體員工對於公司治理之正確觀念，防範可能之內線交易發生，本公司另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規範內部重大資訊之處理原則，並於「員工行為準則」第三條之3.2，規範同仁不得利用內線消息使自己或他人獲取私利；此外，並於111/02/25董事會通過增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條，內部人於獲悉公司財務報告或相關業績內容之日起應遵循股票交易控管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實守則及治理情形差異原因
	是	否	
			<p>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並於財務報告公告之日前通知內部人(包含董事及經理人)禁止買賣股票相關規定。上述規範已揭露於本公司企業網站之「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重要規章」專區備供查詢。</p> <p>本公司定期申報董事及經理人等內部人股權異動情形，並依據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精神，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以落實對內線交易之防範控管機制。此外，每年會定期通知主管機關宣導資訊予內部人知悉，並不定期進行禁止內線交易相關主題之教育訓練，以提升全體董事及同仁對內線交易相關規範之認知。</p> <p>本公司於112/02/24公告111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財務報告公告之日前(112/01/16及112/01/17)通知內部人(包含董事及經理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之規定。</p> <p>另於112/12/04對全體同仁進行「112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教育宣導」課程，課程內容包含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暨內部人持股規範及注意事項，課程公佈於公司內部數位化學習平台系統，方便同仁隨時學習，截至112/12/29共192人次上線完成約1小時之課程。</p>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實則情形及守異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基本條件與價值：</p> <p>①本公司董事會設董事15席，其中含獨立董事3席，獨立董事佔比為20%，公司章程並明訂獨立董事之連續任期均不超過三屆，獨立董事任期年資有一位為新任，兩位為4~5年。</p> <p>②本屆董事席次包含12席男性、3席女性，男女董事佔比分別為80%及20%；全體董事平均年齡約為63歲，其中獨立董事平均年齡約為69歲。</p> <p>(2)專業知識與技能：</p> <p>①本屆董事會成員普遍具備執行業務所需之營運判斷、經營管理、產業經驗、專業研發、領導及決策能力等知識、技能與素養，且具備豐富國際觀。</p> <p>②成員背景涵蓋企管、財會、金融、商學、經濟、醫學、藥學及化學等領域之專家學者與業界翹楚，其中獨立董事包括現任醫學大學董事兼中研院院士、國家衛生研究院癌症研究所特聘研究員兼多所大學教授、及會計師事務所副所長兼大學副教授，不論全體董事或獨立董事之專業背景均呈現多元而互補之樣貌，不僅落實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方針，且能有效提升公司經營績效與管理效率。</p> <p>(3)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年報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一)董事3.董事會多元化之說明及註1所列事項。</p>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p>本公司尚未增設除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之其他功能性委員會。</p>	同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	✓		<p>本公司經108/11/01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並將評估結果提報最近一次召開之董事會，及將評估結果做為未來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p> <p>本公司已依該辦法進行111年度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個別董事之績效評估，並於112/03/31前完成績效評估結果申報</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實則情形及原
	是	否	
之參考？		<p>作業，並提報112/03/31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最近一次董事會(將提報112/04/14董事會)。</p> <p>本次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均介於5分「表現優異」與4分「超於標準」之間，評估結果顯示本公司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議事單位及個別成員均給予正向肯定之評價。評估結果如下：</p> <p>(1) 董事會：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並能建立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且積極參與永續經營，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p> <p>(2) 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均由獨立董事擔任且審議委員主席具有會計專業背景，並能針對問題討論，提出建議並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並維護股東權益。</p> <p>(3) 薪資報酬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均由獨立董事組成，具獨立監督之效益，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並維護股東權益。</p> <p>111年度董事績效評估之資訊詳請參閱本年報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p>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本公司每年委任簽證會計師前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規定，應定期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所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p> <p>最近期評估情形係提報112/02/20審計委員會及112/02/24董事會審議通過；本公司依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資訊評估會計師事務所整體之審計品質，另經查葉芳婷會計師與林姿妤會計師，並未擔任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也非本公司利害關係人，亦未在本公司支薪或有投資或財務利益分享關係，評估結果顯示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請參閱註1)</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實守情形及差異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依據「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之規定，已於110/05/11經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以統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此外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1條及「董事會議事規範」第5條規定，指定行政管理與財務會計兩大單位，依權責與任務執掌共同負責公司治理與議事相關事務。前述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至少應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7. 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8.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p>公司治理主管已依法令規定參加進修課程，詳請參閱P.10註2之「112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一覽表」。</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實務差異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為與公司之利害關係人建立公開、透明、有效溝通管道,並作為擬定、檢討與執行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的參考依據,本公司於企業網站建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定義包括股東/投資人、員工、客戶、政府組織、社區居民、供應商/承攬商、新聞媒體、同業公會等類別對象為主要利害關係人,列舉其對應溝通窗口、關注主題、溝通管道與頻率等資訊;另並設有「違反道德行為舉報系統」,提供利害關係人對於可能之不誠信行為適當舉報管道,所接獲反映訊息均由專人妥適處理,並作為強化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之改善參考依據,111年並無接獲舉報相關情事。</p> <p>本公司於111/11/08董事會呈報「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報告(含公司治理及誠信經營)」,報告內容包括利害關係人之關注主題、溝通管道與溝通頻率等。</p> <p>111年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情形摘錄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股東/投資人:包括在符合防疫規定前提下召開股東常會、自辦或受邀參加5次法人說明會、發布20則重大訊息等。 2.員工:包括召開2次員工大會、4次勞資會議、發布6期神隆News電子報、每月定期發布員工生活服務方案、針對新冠肺炎疫情持續以E-mail發佈相關防疫措施與衛教宣導等。 3.社區居民:舉辦已逾10年之「神隆藝壇」在111年以實體講座搭配線上轉播方式呈現,觸及人數達6千多人,並舉辦「衣舊有愛」活動募集二手物資贈與全省弱勢團體。 4.客戶與供應商/承攬商:透過電話、電子郵件、定期問卷調查、實地勘察及線上會議等方式保持密切溝通聯繫。 5.新聞媒體:透過電話、電子郵件、新聞稿及線上法說會等方式維持資訊透明化原則。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係委任統一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並由該機構協助辦理股東會事務,且該機構與本公司並非公司法第369條之2所稱之「關係企業」。	無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p>本公司已架設有企業網站、設立「投資人關係」專區與「利害關係人」專區,並由相關部門負責維護,以詳實且即時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等相關資訊,網址如下:</p> <p>www.scinopharm.com.tw</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實務治理則形及差異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p>1.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揭露英文之財務、業務資訊供投資人參考，網址如下： www.scinopharm.com。</p> <p>2.本公司為提升資訊揭露透明度，設有專責單位負責公司資訊統整及溝通工作。</p> <p>3.本公司依規定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處理對外發言及資訊揭露等事宜，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能充分瞭解公司之財務、業務狀況以及公司治理實施情形。</p> <p>4.本公司每年均自辦或不定期參加國、內外投資機構舉辦之法人說明會，相關中英文簡報及影音資料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本公司企業網站之「投資人關係/股東專區/活動訊息」專區中，備供各界查詢。</p>	無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p>基於資訊透明，本公司以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及申報各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為原則；本公司已於112/02/24公告及申報經董事會通過之111年年度財務報告，並將於規定期限內公告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無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重視勞資關係之和諧，對員工之福利及權益不斷地提昇，包括員工宿舍、物美價廉之福利小站及員工餐廳、集乳室、盲胞按摩、員工旅遊、員工社團補助、健康檢查、績效獎金、員工認股及紅利分享等，使員工享有完善的福利制度，並安心的在工作崗位上貢獻一己之力。</p> <p>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以保障股東權益為最大目標，並公平對待所有股東，除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公司重大訊息與相關資訊，本公司網站亦架設「投資人關係」專區，即時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公司治理及與股東相關資訊。</p> <p>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對於供應商的往來訂有相關管理規則，並以雙贏的原則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期能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成長。</p> <p>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重視與利害關係人間，包括股東/投資人、員工、客戶、政府組織、社區居</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實則及守情形
	是	否	
		<p>民、供應商/承攬商、新聞媒體、同業公會等對象之良好關係，除依據法令規章、相關契約及作業規定履行彼此權利義務，並秉持誠信原則及維持良好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p> <p>5.董事(含獨立董事)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均依法令規定參加進修課程，修習時數合乎規定或多於法規要求，且本公司未來將持續不定期為董事安排適當之進修課程。詳請參閱本年報之「111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情形一覽表」及相關敘述。</p>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於111/11/08經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將風險管理作業融入營運活動與日常管理過程，以合理確保公司各項營運目標之達成與企業之永續經營發展。此外，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以及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依董事會決議執行。</p> <p>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恪遵cGMP製藥之相關規範，提供高品質並安全之產品，並設有客服專責人員專門處理客戶反映的意見。</p> <p>8.公司為董事(含獨立董事)投保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依法為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責任保險，並於每年續約時將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提報董事會；最近期係提報111/05/30董事會，投保期間涵蓋自111年7月至112年7月。</p> <p>9.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及執行情形：</p> <p>本公司「公司章程」明定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每屆任期為三年，並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選舉辦法」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公司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技能等兩大面向之標準。</p> <p>本公司透過下列方式進行董事接班人選規劃：一、現任董事推薦適當之人選；二、股東推薦之董事人選。111年度董事15名(含獨立董事3名)，董事成員具備多元互補之產業經驗及商務、財務、會計等專業能力。</p> <p>為增進董事行使職能之效能，每年安排董事進修，協助提升董事之專業職能，範圍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會計、業務、商務、法務、資訊、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制度及企業社會責任等課程，詳請參閱本年報之「111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情</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實務原則及差異情形
	是	否	
		<p>形一覽表」。</p> <p>本公司為儲備經營管理人才，本公司建立專業管理培訓課程(Professional Management Training, PMT)，協助提昇各階主管在組織運作上的管理領導效能，同時在職能體系的基礎上，透過年度的關鍵人才盤點進行人才培育相關訓練，提供內部優秀同仁於專業領域的精進與管理技巧的提升，每年安排經營管理課程之教育訓練。課程設計除結合神隆核心價值以及組織發展策略方向，特別強化人員行為職能的展現，同時聚焦專業職能並搭配績效考評成果。神隆為儲備管理人才量身打造循序漸進的個人發展計畫(Individual Development Plan):以工作中實做培訓、搭配教練式輔導與互動學習，加上完整訓練課程的規劃配套，增進關鍵人才於工作上需具備之能力、展現績效，並協助擴大工作領域，提供多元發展的職涯機會。本公司111年度教育訓練-經營管理課程參與員工總人次為985人次、共3,577小時。截至111/12/31，組織內部超過九成的經理級以上主管為內部員工晉升。</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依據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說明已改善情形與優先加強事項如下：

評鑑指標內容	加強事項與措施
3.4公司是否在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年度財務報告？	本公司111年年度財務報告已於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112/02/24)完成公告並將電子書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4.4公司是否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發布之GRI準則，於九月底前編製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永續報告書？ 【若永續報告書參考SASB準則揭露相關ESG資訊，則總分另加一分。】	本公司符合指標基本要求，111年度已依據GRI準則編制110年永續報告書，並於111/08/29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另本公司規劃於112年度編制111年永續報告書時，將參考SASB準則揭露相關ESG資訊以符合加分要件。
4.18公司是否依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CFD)架構，揭露企業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治理情況、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規劃於112年度編制111年永續報告書時，依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CFD)架構，揭露企業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治理情況、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之相關資訊以符合得分要件。

註1：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

項次	評核內容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0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V	是
0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	V	是
03	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出具所設計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V	是
0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是
05	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V	是
0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V	是
07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並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V	是
0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V	是
09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是
10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V	是
11	會計師並無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	V	是
12	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V	是
13	會計師提供並於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報告審計品質指標(AQIs)，本公司並參考該指標進行會計師適任性評估作業。	V	是

註2：公司治理主管112年度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112.06.02	112.06.0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2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8
112.09.14	112.09.1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實務	3	
112.09.14	112.09.1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績效評估	3	
112.09.23	112.09.2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實務研討會	3	
112.10.20	112.10.2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談公司治理藍圖 3.0 與董事責任	3	
112.10.26	112.10.26	台灣董事學會	數位創新與永續轉型打造智慧企業	3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一、資通安全管理

台灣神隆為一國際性原料藥公司，致力於建立合規完善的資訊安全系統，來保護公司重要的研發技術、智財專利，並確保營運、製造與品質保證等企業功能運作在安全保護下同時符合 GMP 規範要求。

台灣神隆的資訊安全，由行政管理中心轄下的資訊技術處負責，資訊技術處統籌資訊安全相關政策制定、執行、風險管理與遵循查核。每年定期檢視資安事件、資安政策並進行改善，同時持續關注並投入資金推動新的資安服務，加強與更新企業資安防護網，並於 112/09/01 完成設置資安專責主管與人員，以使公司持續穩健運作。

在整體的資通安全管理上，本公司每年定期檢視制度，不定期向總經理報告執行情形，並且與時俱進更新汰換不合時宜的措施與設備；導入新科技資安服務進行保護與防禦；規範、查核及嚴格限制裝置存取與人員存取行為；透過稽核機制追蹤與查核各項異常活動；並建置各種備份與災難復原機制，以確保資料符合 GMP 合規性。

面對許多新型態多變的資安威脅，如僵屍網路、零時差攻擊、勒索病毒等等，本公司導入次世代防火牆(Next Generation Firewall)、入侵預防系統(IPS)、網站過濾(URL Filtering)、防毒牆(Anti-Virus Wall)、郵件安全系統(Anti-Spam)，而有能力應變，防範駭客入侵和破壞；讓我們有能力應變，防範駭客進行破壞；實施網路分割與多層次網路隔離的縱深防禦機制，防止攻擊長驅直入內部網路；限制遠端連線存取範圍，同時啟用流量側錄與稽核，監控網路異常，事先找出威脅加以阻絕，避免災害發生與擴大、降低風險與損失。

隨著數位科技蓬勃發展及辦公模式的改變，端點安全威脅也隨之提升。在終端電腦設備上，本公司實施設備存取控管、個人帳號權限與特權帳號的分級管理，建置次世代防毒系統、增強密碼強度與採用多重因素驗證，來防範及降低受惡意軟體與勒索軟體感染的可能性；同時持續進程式及裝置的修補和安裝更新、使用合法軟體與符合資訊安全規範的系統；導入文件加密防止資料外洩。

除此之外，建置多種類型的備份與復原機制，並且定期還原演練，以符合當前藥廠法規規範的資料完整性(Data Integrity)。為有效落實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員工需參與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強化資安觀念與識別資安威脅。協同外部資安公司建構資訊安全聯絡網，協助企業及時處理資安問題，有利於第一時間進行阻絕避免災害擴大。同時，加入科學園區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SP-ISAC)的資安聯防，定期交換業界資安風險情資，有利於隨時掌握整體資安新技術及攻擊威脅，適時檢視與調整資訊安全防護，保護公司重要資訊資產、提升商業形象、增加企業競爭力。

運用新科技來提升營運效率之餘，同時也需預防其帶來的網路資訊安全威脅，本公司採用以下措施來保護公司重要智慧資產，並依循 PDCA 的循環管理來達到資安目標持續改善。

1. 使用符合資訊安全規範的雲端服務平台。
2. 啟用多因素認證來強化密碼保護。
3. 限定網域伺服器(DC)登入管理。

4. 限定遠端服務連線存取範圍。
5. 限定 GPO 派送。
6. 限定 USB 使用。
7. 定期災害還原(DR)演練。
8. 不定期公告案例宣導強化員工資安意識。
9. 加密網路傳遞與資料存取。
10. 採用多層次網路架構主動進行防堵與隔離來保護實驗室與生產線設備。
11. 佈署次世代防毒軟體保護辦公室和實驗室電腦。
12. 建構安全防護偵測機制如 DDI (Deep Discovery Inspector)、Deep Security、XDR(延伸式偵測及回應)，並且由第三方專業廠商進行監控。

針對公司近期所投入的資通安全管理資源，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 軟體盤點：每年一次；確保合法使用授權軟體與更新風險識別資料庫資訊。
2. 資料恢復演練：核心系統定期災難復原演練每年一次。
3. 端點防範：
啟用病毒定義自動更新功能，每天由廠商網站下載並安裝最新病毒碼定義。
佈署延伸式偵測與應變軟體，強化威脅預防、檢測和對應能力。
伺服器導入雙因素入帳戶認證。
4. 與第三方雲端監控中心合作：
與第三方雲端監控中心合作，佈署了重層面的偵測及回應的資安防護系統。對公司重要資訊系統進行全面監控，並能夠對各種異常行為進行及時的檢測與回應。
5. 加入 TW-ISAC 成員：
加入了 TW-ISAC 成員，獲得了該組織的情資分享與不定期對內部公告資安防範措施與攻擊手法說明以強化同仁資安意識。
鼓勵同仁通過參與各項資安研習的活動可以及時了解到最新的資安威脅和攻擊手法，從而採取更有效的防範措施。
6. 內部公告資安防範措施與攻擊手法說明以強化同仁資安意識：
不定期向全體同仁發布資安防範措施和攻擊手法說明，從而提高同仁的資安意識和安全素養。

二、智慧財產管理措施

於智慧財產管理方面，因應製藥產業競爭激烈，本公司特制定「專利事務管理辦法」，確保本公司之發明能透過法務部門妥善評估，並依技術與市場特性決定專利申請與專利侵權分析策略，提昇專利申請、專利說明書與專利侵權分析報告品質，幫助本公司獲得最大利益；而為了避免產品從開發至上市期間誤踩競爭者專利，相關產品一旦選定，其負責之專利工程師便會定期針對該產品進行專利檢索並分析，「專利事務管理辦法」中亦明訂專利侵權分析案件處理流程，可以事先預防並大幅降低可能遭遇之智慧財產風險。另外，本公司均會在每次董事會中報告當季累計的專利申請與核准領證統計資料。

此外，本公司制定「營業秘密管理辦法」，為防止本公司營業秘密外洩，以確保本公司於商業營運暨市場競爭上之優勢；同時，亦為避免不慎侵害他人營業秘密而致公司遭受損失。由公司各單位進行單位內營業秘密盤點、機密分級及權限分級，並由法務單位負責營業秘密保護的宣導及教育訓練，以及稽核單位定期/不定期查核確認

營業秘密管理落實情況。

在智慧財產數量方面，去除與本公司目前長遠發展無關而不再維護之發明專利，本公司截至 111 年年底為止，仍擁有的發明共 49 項，而其在世界各地的專利達 220 項，另外還有 21 項發明共計 45 件專利案正在審查當中。

此外，胜肽量產技術所需的技術，除了使用傳統之固相合成機器外，目前也建立半固相之合成之技術平臺。故在胜肽量產技術方面，本公司已成功地開發包括固相與半固相之胜肽合成技術，皆可適合 cGMP 生產，並可因應所需胜肽之特性，採擁不同之技術，使本公司胜肽之發展更具有適應性及應變能力。

三、 風險管理政策及其運作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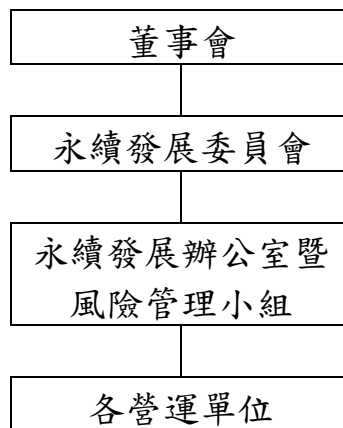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本公司風險管理程序由各營運單位依其業務相關之風險特性與影響程度予以進行風險管理，管理程序包含風險辨識、風險分析、風險評量、風險回應，及監督與審查機制五大要素。風險管理具體執程序依本公司「營運持續計畫」辦理。

本公司於 111/11/08 經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以穩健企業永續經營發展及遵循法令規章。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治理單位，轄下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進行風險管理相關運作機制之監督，並設有永續發展辦公室暨風險管理小組以執行風險管理與評估工作，且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各營運單位擔任風險管理推動與執行單位。



風險管理範疇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管理對營運及獲利可能造成影響之各種潛在風險，風險管理範疇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類型，例如策略風險、營運風險、財務風險、資訊風險、法遵風險、產品品質風險、安衛環保風險及氣候變遷影響機會與風險等，並持續注意與辨識新興風險，必要時納入風險管理範疇。

運作情形

本公司設永續發展辦公室暨風險管理小組，彙整各營運單位所提供之風險資訊，定期出具風險管理相關報告予永續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以確實督導風險管理之有效

執行。

112 年度本公司主要風險管理運作情形如下：

1. 公司重大營運決策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後再依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室透過風險評估及法令規範，擬定年度稽核計畫與自行評估程序及方法，藉由稽核計畫及自行評估作業之執行，不斷對各項潛在之風險進行控管，並定期將結果上呈董事會。最近一次於 112/11/07 董事會呈報第三季企業風險評估執行結果，報告內容包括風險類別暨屬性及其關鍵事項、風險評估執行結果。
2. 於 112/02/16 召開永續發展辦公室暨風險管理小組會議討論台灣神隆氣候變遷治理(TCFD)。
- 3 於 112/05/10 經董事會通過修訂「風險管理政策」，將「氣候變遷影響機會與風險」納入風險管理範疇。
4. 於 112/08/29 經總經理核准修訂「營運持續計畫(BCP)」，修正組織運作機制、新增氣候變遷及修正其他風險內容。
5. 於 112/11/07 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報告內容包含風險管理組織架構、風險類型及風險管理運作情形。